# 营山县双龙家具厂

# 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  |
| --- |
| 编制单位：营山县双龙家具厂 |
| 2018年04月13日 |

目录

[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0](#_Toc10488)

[1.应急资源调查工作的目的 1](#_Toc27839)

[2.内部应急救援资源 2](#_Toc14054)

[2.1 应急预案体系 2](#_Toc28140)

[2.2 应急组织机构 2](#_Toc18076)

[3.2应急机构职责](#_Toc18611)

**1.应急资源调查工作的目的**

为了预防和减少突发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事件引起的严重社会危害，规范突发事件应对活动，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环境安全和社会秩序，国家颁布了《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29639-2013）、《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2016］第88号)

在任何工业活动中都有可能发生事故，尤其是随着现代化工业的发展，生产过程中存在的巨大能量和有害物质，一旦发生重大事故，往往造成惨重的生命、财产损失和环境破坏。由于自然或人为、技术等原因，当事故或灾害不可能完全避免的时候，建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体系，组织及时有效的应急救援行动，已成为抵御事故风险或控制灾害蔓延、降低危害后果的关键甚至是惟一手段。

突发生产安全事故是威胁人类生命、破坏财产安全的重要因素， 其危害制约着生态平衡及经济、社会的发展。迫切需要我们做好突发生产安全事故的预防，提高对突发生产安全事故处置的应急能力。应急资源是突发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的基础。如企业自身应急资源不足，则无法对各类突发生产安全事故所需的应急人力、财力、装备进行科学地调配和引进，据此特编制本生产安全事故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2.内部应急救援资源**

## 2.1 应急预案体系

本厂应急预案体系由综合应急预案、锅炉房事故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方案、应急行动记录等四级文件构成（见图1.1）。

火灾事故处置方案

高温烫伤事故处置方案

触电事故处置方案

机械事故处置方案

高处坠落事故处置方案

物体打击事故处置方案

车辆伤害事故处置方案

锅炉专项应急预案

综合应急预案

图1.1：事故应急预案体系图

## 2.2 应急组织机构

（1）工厂事故应急组织机构，以应急救援领导小组为基础，应急指挥中心办公室设在值班办公室，外设事故现场指挥员，指挥部由各应急救援小组组成。工厂应急组织机构见下图：

应急领导小组

（总指挥）

抢险救援组

疏散警戒组

医疗救护组

事故现场指挥

（副总指挥）

后勤保障组

图3.1 应急组织机构图

应急救援领导小组：

总 指 挥：廖祥志

副总指挥：郭治明

成员：黄英、肖洪南、邓黎明、冉小明、陈林、刘小明

（2）公工厂抢险值班电话24小时应急值守（电话：0817--8445198），事故现场指挥员及时向应急救援领导小组报告事故信息，按照事故通报程序和要求，通报工厂有关负责人，组织增派应急救援力量（应急救援小组）前往现场。向事故现场指挥员传达应急救援领导小组有关应急救援处置工作的指令和指示。

（3）事故现场指挥员下达有关应急救援处置指令，组织指挥事故现场应急救援处置工作，将事故现场应急救援处置情况及时向应急救援领导小组报告，视情况协调其它资源。

（4）工厂事故应急救援组织机构联系电话（见附件1）。

## 2.3 通讯与信息保障

（1） 固定电话通信

工厂24小时值班办公室配备固定电话可直接拨打0817--8445198

（2） 手机移动通信

工厂所在区域通讯信号良好，所有应急成员必须24小时开机，在接到通知后，要立即赶赴指定地点。

### 2.3.2 通信系统及维护方案

有关预案的人员和单位联系电话、联系人变动后，安全管理人员应进行实时更新并及时将相应信息报安全生产领导小组；

每3个月安全部门（安全管理人员）了解相应信息的变更情况，收集更新后的信息要在24小时内向各部门传达，并更新预案附件。

### 2.3.3 通信信息收集

单位及周边单位通信等信息收集由办公室负责。

工厂部门24小时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字 | 性别 | 联系方式 | 职务/工种 | 备注 |
| 1 | 廖祥志 | 男 | 13508095598 | 负责人 |  |
| 2 | 黄英 | 女 | 13547595923 | 财务 |  |
| 3 | 魏茂青 | 女 | 18349857843 | 安全员 |  |
| 4 | 24小时应急电话：0817--8445198 | | | | |

## 2.4 应急队伍保障

工厂成立应急领导小组，下设4个专业应急小组：疏散警戒组、抢险救援组、医疗救护组、后勤保障组。各应急救援小组分工明确，工厂根据人员的实际变动情况，每年适时调整应急救援队成员，确保应急救援组织机构的落实，抢险救灾组成员不少于3人。

## 2.5 物资装备保障

依据本预案应急处置的需求，建立健全工厂应急物资储备为主和社会救援物资为辅的应急物资供应保障体系，完善应急物资储备的区域联动机制，做到工厂内、外应急物资资源共享的动态管理。在应急状态下，由现场指挥统一调配使用。

所有应急救援设备设施和物资实行专人管理、定点定量存放，消防设施、消防器材由工厂安全管理人员专门负责管理，每年制定严格的检查保养计划，按月、季、年不同周期分类对所有应急设施器材进行检查，及时补充和维修维护，确保各处应急器材物资的数量和性能满足随时使用的需要。

应急救援物质器材一览表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资和装备名称** | **数量** | **单位** | **管理人** |
| 1 | 干粉灭火器 | 60 | 具 | 郭治明 |
| 2 | 二氧化碳灭火器 | 10 | 具 | 郭治明 |
| 3 | 消防桶 | 10 | 个 | 郭治明 |
| 4 | 消火栓 | 50 | 个 | 郭治明 |
| 5 | 应急灯 | 10 | 个 | 郭治明 |
| 6 | 医用箱 | 6 | 个 | 郭治明 |
| 7 | 烫伤膏 | 4 | 支 | 郭治明 |
| 8 | 荷香正气水 | 12 | 盒 | 郭治明 |
| 9 | 急救车辆 | 1 | 辆 | 郭治明 |

## 2.6 经费保障

### 2.6.1 应急专项经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财务部按照规定标准提取安全资金，在成本中列支，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监控设备定期检测、应急救援物资采购、应急救援演习和应急人员培训等。保障应急状态时生产经营单位应急经费的及时到位。

### 2.6.2 使用范围

应急专项费用：工厂应急物资更新和维修维护等费用列入年度预算，确保应急物资日常更新补充和维修等费用落实。一旦发生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所需的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经费不受预算限制。

专项经费列支范围：应急预案的编制和修订费、应急预案的评审（含外聘专家的评审）费、应急预案的定期演练费、应急设备的购置和维护保养费、事故救援费（含外部支援）、用于事故预防的专家咨询及设施建设费及其他费用等。

### 2.6.3 监督管理措施

应急专项经费由财务部门管理，未经总经理批准不得用于其他方面。

## 2.7 制度保障

为确保事故发生后迅速准确、有条不紊的处理，尽可能的减少事故损失，平时必须做好应急救援的准备工作，具体措施是：

（1）岗位责任制：指挥机构各成员及应急救援队伍应按预案中的职责划分，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确保责任到位、落实到位。

（2）值班制度：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建立24小时值班制度，夜间有管理人员轮流值班，遇有情况及时处理。

（3）培训制度：对员工进行经常性的安全消防制度培训。落实救援组织，指挥部成员和救援人员按照专业分工，本着专业对口、便于领导、便于集结的原则，建立组织、落实人员，根据人员变化进行调整和培训，确保救援组织的落实。

（4）应急救援装备、物资、药品等的检查、维护制度：做好物资器材的准备，准备各种防护器材和必要的专用工具，并专人保管，定期检查维护，使其处于良好状态，重点目标应设应急救援器材柜，专人保管以备急用。

（5）检查制度：每月由应急指挥部结合生产安全工作，定期检查应急救援工作情况，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6）例会制度：每月由应急办组织召开有指挥部成员和各救援队伍负责人参加的会议，汇报安全生产及救援情况，对存在的问题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改进，对下一步工作做出安排。

（7）总结评比制度：每次训练演习后，对各单位及各专业队进行评比，表彰先进，年终对各单位的安全管理情况进行总结评比。

## 2.8 其他保障

### 2.8.1 交通运输保障

交通运输调度由工厂负责调度，一旦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由现场人员通知各客户车辆或外单位车辆不得进入本工厂所划定的警戒区域。疏散警戒组应及时调整、指挥救援车辆进入厂区进行伤亡人员运输，工厂配有抢险救援车辆。

### 2.8.2 治安保障

工厂设有疏散警戒组，在事故发生时，负责警戒区域内重点目标、重点部门的安全保卫，负责警戒区域内的治安巡查，依法制止应急救援期间打、砸、抢、盗等违法犯罪行为；禁止一切与抢险救灾无关的人员进入警戒区域；维持群众疏散、集散地、安置地点的治安秩序。必要时可请110及周围单位进行增援。

**3.外部应急救援资源**

## 3.1 应急救援外部力量

## 3.1 应急救援外部力量

外部应急队伍主要包括当地公安消防队、乡镇卫生院、医院、安监局、环保部门等。营山县消防救援队伍均可在30分钟内到达现场进行事故救援。

外部救援工作具体由指挥部负责，指挥部门负责与外部救援单位及时取得联系，并将具体地点、路线、发生事故的情况，救援所需器材的种类与外部救援单位讲清楚，同时应安排专人去接应并引路。

主要参与部门有：

① 公安部门

协助公司进行警戒，封锁相关要道，防止无关人员进入事故现场和污染区。

② 消防队

发生火灾事故时，进行灭火的救护。

③ 环保部门

提供事故时的实时监测和污染区的处理工作。

④ 电信部门

保障外部通讯系统的正常运转，能够及时准确发布事故的消息和发布有关命令。

⑤医疗单位

提供伤员、中毒救护的治疗服务和现场救护所需要的药品和人员。

## 3.2 外部应急通讯联络

|  |  |
| --- | --- |
| **部门** | **电话号码** |
| **火警** | **119** |
| **安监局** | **0817--8271320** |
| **公安局** | **0817---8221950** |